



中共尉氏县委党史和地方史志研究室

部门整体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年度部门总目标及主要任务。

年度任务：宣传党史教育；征集、整理、编纂县委重要党史资料；用党史研究成果开展爱国主义宣传教育活动。

年度目标：做好宣传党史教育工作；及时征集、整理、编纂县委重要党史资料；用党史研究成果开展爱国主义宣传教育活动，保障各项工作衔接有序、高效运转。。

(二)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我部门根据 2023 年度工作计划，按照政策文件要求，制定部门年度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

本次自评体系包括 3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24 个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从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 3 个方面，对一级指标进行细化评价；二级指标从整体工作目标管理情况、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履职效益、满意度 7 个方面对一级指标进行评价，三级指标是对二级指标的细化、量化。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局要求，我部门成立绩效自评工作组，负责组织实施，明确人员分工，相关人员各司其职，与相关科室进行沟通，明确评价要求，收集整理相关项目资料，对照部门整体自评表的主要考评内容及工作完成情况，将资料整理成佐证材料。对照当年工作计划和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进行自评、复核，形成总体得分，特别是专项项目实施绩效自评，通过部门上报数据和资料、实地核查分析、重点抽查及调查问卷等方式客观进行整体评价、打分。根据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实地调研及数据复核、数据分析等环节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履职效益进行自评打分，发现问题，并落实整改，顺利完成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三、综合评价结论

经过评价小组对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100 分。

（一）投入管理指标

1、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2023 年度部门整体履职目标紧贴部门职责，科学拆分年度履职任务，完成了部门职责。本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为 2 分。

2、工作任务科学性：2023 年度依据部门履职目标结合实际情况，将部门工作分为重点工作和日常工作，对重点工作进行重点监督检查。本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为 2 分。

3、绩效指标合理性：2023 年度预算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本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为 2 分。

4、预算编制完整性：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部门支出预算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指标分值为 1 分，得分为 1 分。

5、专项资金细化率：所有需要细化分解的专项资金都细化分解到位。本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为 2 分。

6、预算执行率：2023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为 94.1%，小于指标值 95%。本指标分值为 10 分，得分为 10 分。

7、预算调整率：2023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调整率为 91.51%，大于指标值 10%。本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为 2 分。

8、结转结余率：2023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结转结余率为 0%，小于指标值 15%。本指标分值为 2 分，得分为 2 分。

9、“三公经费”控制率：2023 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等于指标值 100%。本指标分值为 1 分，得分为 1 分。

10、政府采购执行率：2023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0%。本指标分值为 11 分，得分为 1 分。

11、决算真实性：2023 年度部门决算数据与 2023 年度财务账簿数据一致，真实性为 100%。本指标分值为 1 分，得分为 1 分。

12、资金使用合规性：部门制定有健全的资金管理制度，2022 年度预算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符合项目用途，资金拨付有完整规范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没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指标分值为 1 分，得分为 1 分。



13、管理制度健全性：部门内控制度完善健全，执行有效。本指标分值为1分，得分为1分。

14、预决算信息公开性：2023年预算信息在尉氏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2023年决算信息在尉氏县财政局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公开时间和内容符合规定要求。本指标分值为1分，得分为1分。

15、资产管理规范性：部门制定有资产管理制度，资产管理规范，有相应的审批和手续记录。本指标分值为1分，得分为1分。

16、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完成绩效目标编制的项目数为4个项目，全部项目数为4个项目，完成率为100%。本指标分值为2分，得分为2分。

17、绩效监控完成率：完成绩效监控的项目数为7个项目，全部项目数为4个项目，完成率为100%。本指标分值为2分，得分为2分。

18、绩效自评完成率：全部完成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工作。本指标分值为2分，得分为2分。

19、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完成2023年度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本指标分值为2分，得分为2分。

20、评价结果应用率：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中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率为100%。本指标分值为2分，得分为2分。

（二）产出指标



1、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征集、整理、编纂县委重要党史资料，重点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本指标分值为 15 分，得分为 15 分。

2、履职目标实现率：2023 年度已完成上级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征集、整理、编纂党史资料完成率年度指标值为 100%，实际完成值 100%，本指标分值为 10 分，得分为 10 分。

（三）效益指标

1、宣传内容知晓度，本指标值为 220 分，得分为 20 分。

2、群众满意度：有效维护了群众利益，本指标分值为 15 分，得分为 15 分。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情况与 资金执行情况

我部门 2023 年年初预算资金 13.09 万元，预算资金全部及时拨付到位，保障了部门工作的正常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总执行 11.0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4.72 %。

2. 资金管理情况

我部门参照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制定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管理办法，针对主要经费管理，明确了相应原则和要求、开支范围、程序、办法及标准、审批权限等，上述制度规定基本得到执行。



持续做好地方志馆、焦裕禄馆运营，编纂在外人士名录和年鉴编纂，发挥了综合协调、参谋助手、督促检查、运转保障等职能作用。保障各项工作衔接有序、高效运转。

满意度得分率为 100%。有效维护了群众利益，达到了社会公众满意。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发现的主要问题

部分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够清晰。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绩效学习，绩效目标设置要做到量化。

六、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在绩效自评结果经过审核后，在本部门网站进行信息公开。

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通过此次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我部门意识到自身需加强绩效管理，培养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意识，增加相关人员绩效管理知识性和系统性的培训，使今后绩效管理工作能够更好的开展。

经验：多科室参与绩效自评工作，加强部门内部各科室的绩效管理能力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中共尉氏县委党史和地方史志研究室



2024年6月28日

